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(02)23976926

聯絡人：張慧敏

電 話：(02)77365686

受文者：桃園縣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9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二)字第1030105133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參考指引1份(0105133A00_ATTCH2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社會教育教材及活動融入性別平等教育議題之參考指引」乙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「性別平等政策綱領」教育、文化與媒體篇／政策內涵(二)鼓勵性別平等教育學術研究之發展與教材教法之開發／具體執行措施「5. 制定適合各級教育階段各類形式教材，融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的基本規範或要點，並研訂檢核指標。」辦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、教育部體育署、部屬機關(構)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本部終身教育司



中等教育科 103/09/22 16:23



121030068007 有附件